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1 页 共 8 页

委托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江苏华旭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扬州市仪征市化学工业园青山镇砖井村

样品类型 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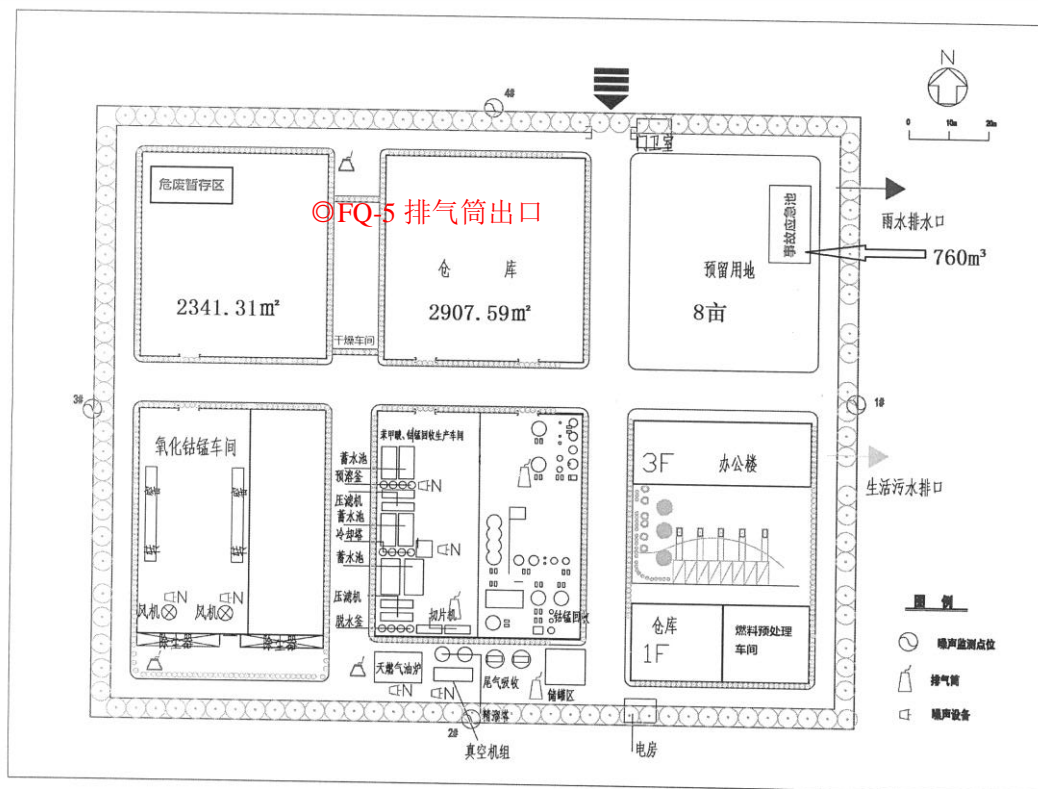
No.40282BA6E9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3 页共 8 页

附：检测点位示意图（项目所在地位置：东经 119.055933° 北纬 32.271003°）



说明：◎工业废气（有组织）采样点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4 页共 8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
检测类型	采样介质	采样方式	采样人员
废气	吸收液、气袋	连续	薛祥军、程志远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 (有组织)			
采样点名称	FQ-5 排气筒出口			
采样日期	2023-07-27	检测日期	2023-07-27~2023-07-29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
排气筒高度/m	15.0	排气筒面积/m ²	0.1963	
检测结果: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结果		
		FQ-5 排气筒出口		
		实测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
HAP6291 6258	硫化氢	第一次	ND	/
HAP6291 6259		第二次	ND	/
HAP6291 6260		第三次	ND	/
HAP6291 6255	氨	第一次	0.29	6.16×10 ⁻⁴
HAP6291 6256		第二次	ND	/
HAP6291 6257		第三次	ND	/
HAP6291 6261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	第一次	630	
HAP6291 6262		第二次	724	
HAP6291 6263		第三次	724	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5 页共 8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	
测试项目		参数	单位	结果
氨、硫化氢	第一次 ~ 第三次	含湿量	%	6.43
		大气压	kPa	100.32
		排气流速	m/s	3.7
		排气温度	℃	38.5
		标干流量	m ³ /h	2124
		烟气流量	m ³ /h	2615

- 注: 1. 采样点位由客户指定。
 2. 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 3. 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 4. 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 5. 现场检测时, FQ-5 排气筒出口点位的工况为 100%, 由客户提供。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6 页共 8 页

表 3:

分析仪器信息:				
检测项目		对应仪器		
		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废气	硫化氢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UV-7504	TTE20140933
	氨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UV)	UV-7504	TTE20140933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7 页共 8 页

表 4:

现场采样仪器信息:			
检测类型	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
废气	充电便携采气桶	ZJL-B10S	DZ52058
	一体式烟气流速湿度直读仪	ZR-3063	TTE20211839
	智能四路烟气采样器 (22 款)	崂应 3072 型	TTE20223188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: 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30141868152C07

第 8 页共 8 页

表 5:

检测方法 & 检出限:			
类别	项目	标准 (方法) 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检出限
废气	硫化氢	《空气与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增补版)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(2003 年) 5.4.10.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1mg/m ³
	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mg/m ³
	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/

报告结束